

# 教會論 II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B. DCCC 的組織及教會事奉人員的遴選
- C. 治理教會形式的比較

# 教會的治理

## 考慮的原則

1. 要分清真理  
(主要的教義：聖經的權威，三位一體，  
基督神性及唯獨，替代救贖等)  
與“亮光”。
2. 盡量追求新約聖經治理教會的模式。
3. 給聖經未清楚指示的地方一些空間，  
迎合地方性的需要。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定義: 教會中有職分的事奉人員，是指那些為了全教會的益處而被公開認可為具有執行某種功能之權利和責任的人。

我們在這裏研討新約聖經中教會職分。我們會看到一項（使徒）是僅限於初代教會成立之時的，以及另外兩項職分（長老，執事）是整個教會時代都持續有的。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1. 使徒

在我們討論聖道論時我們學習到使徒具有一獨特的權柄：聖經上的話語是他們寫下的。使徒的職份是獨特的，我們不能期待這職份今天存在，因為今天沒有人可以再加添聖經話語。使徒的資格：

a. 在耶穌復活以後，曾親眼見過祂；

b. 曾被基督明確地差派為祂的使徒。

廣意使用使徒這個詞 (G: *apostolos*) 為今天有效的宣教士或建立地方教會者。但現代任何人自封“使徒” (apostle) 必引起我們的疑慮。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2. 長老

#### a. 眾長老

- 概覽相關的經文，顯示出在新約中的教會有一個相當一致的模式，那就是多位長老作為治理教會的主要群體。沒有經文提到有任何教會，不管多小，只有一位長老的。
- 長老是本地性的。提多書1:5b 在各城設立長老。

#### b. DCCC 長老團無主席；只有臨時主席

席

*Chair Pro Tem*

#### c. 長老也稱監督 (Overseer)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2. 長老

#### d. 牧師即長老

很驚訝“牧師”(G: *poimen*) 這個詞在聖經中只出現過一次(以弗所書 4:11b 牧師和教師), 而且可能是講同一人的功能(牧養和教導), 而非二人頭銜. 這豈不就是長老的功能嗎?

彼得前書 1a:3 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 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 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 不是出於勉強, 乃是出於甘心; 也不是因為貪財, 乃是出於樂意; 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 乃是作群羊的榜樣。

提摩太前書 5:17 那善於管理教會的長老, 當以為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2. 長老

#### e. 長老的功能

- 牧養監督羊群  
(彼得前書 5:2; 使徒行傳 20:17, 28)
- 講道與教導 (提摩他前書 5:17)
- 裁決爭議與教義立場  
(使徒行傳 15:2, 6; 16:4)
- 挑選事奉的領袖 (使徒行傳 15:22)
- 注重禱告 (雅各書 5:14)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2. 長老

#### f. 長老的資格及按立

提摩太前書3:2-5 作監督的，必須無可指責，只作一個婦人的丈夫，有節制，自守，端正，樂意接待遠人，善於教導；不因酒滋事，不打人，只要溫和，不爭競，不貪財；好好管理自己的家，端莊莊地使兒女順服。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會呢？

DCCC 全家事奉的原則。按立時妻子一起站出來。

提摩太前書5:22 給人行按手的禮，不可急促；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3. 執事 (G: *diakonos*)

使徒行傳 6:3 所以弟兄們，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

#### a. 資格:

提摩太前書 3:8-11 作執事的，也是如此：必須端莊，不一口兩舌，不好喝酒，不貪不義之財；要存清潔的良心，固守真道的奧祕。這等人也要先受試驗，若沒有可責之處，然後叫他們作執事。女執事也是如此：必須端莊，不說讒言，有節制，凡事忠心。

執事被公開按立認可後進入服事。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3. 執事

b. 功能 - 十位DCCC執事各治理以下的事工：

- 生活 Church Life
- 教導 Christian Education
- 聚會 Meeting Arrangement
- 關懷 Caring & Visitation
- 福音 Evangelism
- 差傳 Missions
- 管理 Administration & Properties
- 預算,人事 Budget & Personnel
- 書記 Board Secretary
- 常務委員會主席 Executive Council  
Chair

# 教會的治理

## A. 教會事奉人員

### 3. 執事

#### b. 功能（繼續）

然而DCCC執事都是全教會的執事，與眾長老同工：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

#### c. DCCC 執事任期

每一期三年，可以連任二期。其後必須休息一年再能回來作執事。

# 教會的治理

## B. DCCC 的組織及教會事奉人員的遴選

### 1. 長執會 (Elder-Deacon Board)

長執會是DCCC的“法人。”其主席是長老團 (Council of Elders)的臨時主席(Chair *Pro Tem*).

#### □ 常務委員會 (Executive Council)

長執會中除長老團外，設有常務委員會處理一切日常事工。成員包括各執事及長老團臨時主席；牧師與財政 *ex officio*.

### 2. DCCC 事奉人員的遴選

- 執事的遴選由長老團提名，長執會一致通過。
- 長老的提名，一致通過，及諮詢是一個三個月仰望主的過程。

# 教會的治理

## B. DCCC 的組織及教會事奉人員的遴選

### 3. 同工團隊 (Coworker's Team)

DCCC 流動性極大，不能有一個穩定的“會眾” (congregation)。所以長執會重大決定及年度預算是諮詢同工團隊，

其成員包括：

- 眾長老，現任及前任執事們，及其配偶
- 在 DCCC 聚會一年以上的信徒，回應過一年一度對參加同工團隊的呼招。

同工們在各事工委員會，主日學，團契裏都有供獻。請為使同工團隊起更大作用禱告。

# 教會的治理

## C. 治理教會形式的比較

### 1. 全國及區域體系

- a. 主教(bishop)由上層指派：如聖公會
- b. 長老由地方產生，他們也是其所在區會(presbytery)的成員，在該地區有權柄治理幾處的教會：如長老會。

聖經上沒有一處的長老們擁有權柄來治理他們自己當地教會以外的教會。這樣能保守各地教會不在教義上走迷嗎？實際上更常發生的卻是相反。

# 教會的治理

## C. 治理教會形式的比較

### 2. 地方性教會

- a. 單一長老(單一牧師)，執事會在牧師權柄下服事並支持他：如浸信會。  
甚至擴展後也只有專職牧師們才擁有治理權柄。
- b. 單一牧師與執事們共同治理教會：  
DCCC 早期用此模式。
- c. 地方眾長老(或與執事們)共同治理，  
權柄在教會元首基督。
- d. 沒有治理體系，只靠聖靈  
如傾向極其敬虔派的新教會。

## Ephesians 4

## 以弗所書 4

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sup>16</sup> 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

we will grow to become in every respect the mature body of him who is the head, that is, Christ.

<sup>16</sup> From him the whole body, joined and held together by every supporting ligament, grows and *builds itself up in love, as each part does its work.*